

上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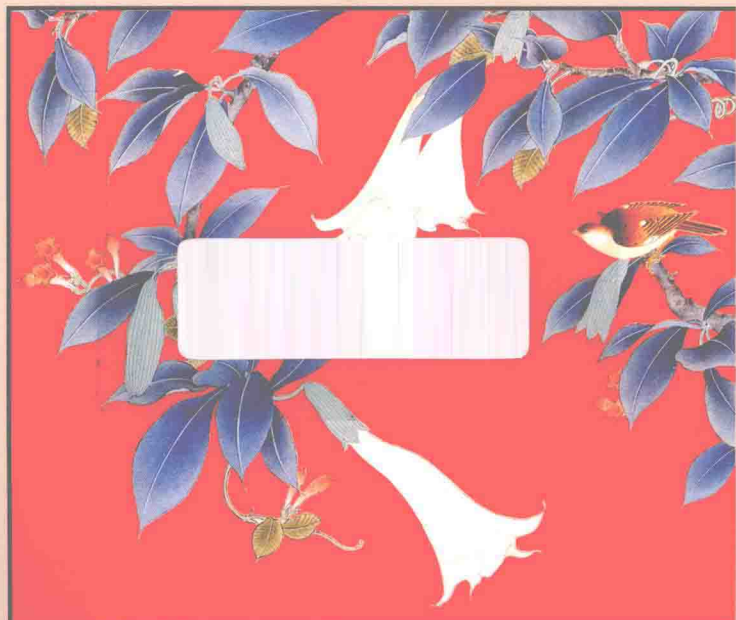
江山不悔

丁墨
作品

磨铁言情回归最强音·王牌作家丁墨撼心古言巨献

那夜他双目已盲遍体鳞伤，舍了性命，只为保她清白
那时他生死未卜下落不明，她荒了华年，只为等他归来

生死不弃的旷世奇缘，惊心动魄的江山逐鹿
谁设下这命运伏线，谁堕入这乱世红尘，执手相随，莫问缘劫



江山
不悔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BAIHAZHO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上册

江山不悔

丁墨作品

江

山

不

悔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江山不悔 / 丁墨著.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500-0664-5
I. ①江… II. ①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26704 号

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 898 号博能中心九楼 邮编 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com>
E-mail bhz@bhzw.com

书 名 江山不悔
作 者 丁 墨
责任编辑 张 越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慧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mm×980mm 1/16
印 张 36
字 数 68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56.80 元
书 号 ISBN 978-7-5500-0664-5

赣版权登字号: 05-2013-27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图书质量问题, 可联系调换。质量投诉电话: 010-82069336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章	囡囡重生	001
第二章	惊鸿初遇	009
第三章	君子如玉	020
第四章	黑发雪颜	031
第五章	踏雪千沂	040
第六章	赤裸相对	051
第七章	英雄如虹	063
第八章	冰雪之姿	073
第九章	缠指温柔	085
第十章	湛茹寒月	099
第十一章	天下名将	112
第十二章	惊世容颜	124
第十三章	美人如梦	139
第十四章	情之所至	153



目录

C O N T E N T S

第二十七章	良人归来	277
第二十六章	缠绵似水	266
第二十五章	欲念煎熬	258
第二十四章	碧血嫁衣	247
第二十三章	浮浮沉沉	236
第二十二章	森然如雪	226
第二十一章	天下为敌	214
第二十章	武林大会	204
第十九章	猫氏剑法	193
第十八章	唐门十三	185
第十七章	生生世世	175
第十六章	生死离分	166
第十五章	痴儿苦恋	159



第一章 囹圄重生

夜色极深，暗色的窗棂外树影斑驳。这是帝京郊外一座偏僻的庄子，主屋里幽静而深黑，一片死寂。

叶夕试着动了动胳膊，发觉僵麻的身躯终于恢复了气力。可她望着眼前陌生的一切，恐惧依然如同迷离的夜色，袭上心头。

距离她醒来，已经有几个小时了。她隐约记得，自己出了车祸。可是醒来时，却是泡在一个大坛子里。

房间四周古香古色，坛子就放在屋子正中。这么久一直没人来。

坛子里不知装了什么液体，冷得浸骨。坛口很宽，叶夕鼓起勇气，缓缓地从水中站了起来。此刻夜色阑珊，唯有月光如水，洒在少女的躯体上。

眼前的身体苍白而纤弱，跟她健康饱满的身躯完全不同。细致的皮肤在月光下光滑如绸缎，经过液体浸泡，更显细薄……

这是谁的身体？

她已经死了吗？然后“穿越”到这个少女身上？

可正常的人，怎么会像药物和标本一样，被泡在坛子里？

那她现在是什么？

她只是个普通大学生，活了二十一年，何曾见过这样离奇的事？想到今后再也见不到父母亲朋，还落入这样不妙的环境……

叶夕站在冰冷诡异的坛中，无措至极，终于忍不住哽咽起来。

然而刚发出一点沙哑的哭声，就听到稀稀拉拉的脚步声，在院落里响起。叶夕一惊，抹了眼泪，重新沉入水里，犹豫片刻，闭上了眼，大气也不敢出。

“吱呀”一声，门被推开，摇曳的烛火照了进来。叶夕眯眼看过去，是两个男人，身形都很高大，穿着非常古朴的衣服，按照她的记忆，应该是某个朝代的武士服。

“随雁，可真是听到声响，从这个屋子传出来的？”个子稍矮那人细声细语地问。被唤作“随雁”的男子答：“正是。许是有鼠，仔细查探一番，切莫伤了小姐。”

另一人嗤笑：“什么小姐，不过一具尸身，偏偏将军当成宝贝般。你瞧她那张白脸，半夜瞧着，可真叫人胆寒。”

随雁低声道：“不要多说。”

叶夕听得心头巨骇，他们口中的“小姐”“尸身”，明显是朝着她说的。

她穿越到了一具尸体里，死而复生？

可是什么人会把尸体泡在坛子里？想到这一点，她比之前更恐惧了。

见他俩走过来，叶夕连忙闭上眼，心突突地跳。

两人开始在屋中翻找。忙了一阵，并无所获，但也没离开，而是支起烛火，端来些酒食，就在房间外的廊道里对饮起来。

喝了些酒，他们聊了起来，因为门没关，叶夕听了个大概。

原来这两人是负责看守她这具“尸身”的侍卫，一个叫刘准，一个叫陈随雁。这具尸体叫“颜破月”，是当朝镇国大将军颜朴淙的义女。

然而听两人暧昧的语气，颜破月更像是颜朴淙养大的妾女，从小锦衣玉食，只等十六岁生辰，两人便要圆房。

可一月前，颜破月意外病逝，颜朴淙雷霆震怒，并未将她下葬，而是放置在这里。陈随雁两人也被贬到别庄，看守尸体。

听他们说到这里，叶夕脑子里倒模模糊糊涌上些支离破碎的片段，头也一阵阵地疼。隐隐只见雾气深深的庭院，模糊的男人背影，还有少女低声的啜泣……虽然这些记忆混乱不清，但叶夕已经感觉到，那颜破月可能真的只是颜朴淙的玩物。

这个认知，让叶夕越发害怕。她竟然是这样的身份！

这时又听随雁说：“将军是什么人，何曾做过徒劳无功的事？你道将军花费如此多银子保存小姐尸身，只是为了相思？”

另一人奇道：“那是为了做甚？”

随雁压低声音：“小姐这几年来是怎么养大的？吃的是千金难求的兽血虫草，从不沾荤腥；每日在寒潭水中浸泡两个时辰，又在千年难得的寒玉床上睡足四个时辰——你

当她只是将军的义女、将军的宠妾？”

叶夕一怔。

却听那随雁冷笑一声说：“此事并不难猜。将军的武功大胥朝第一，内力修为出神入化。他必是用小姐的身躯，在修炼某种高深绝顶的武艺。”

另外那人答：“你所言极是。但如今小姐已经作古，留她尸身却又是为何？”

随雁的声音在夜色中显得极为阴冷：“那许多名贵材料，都喂进了小姐的肚子，你说将军会将她如何？活着能用，死了未必就不能用了。”

他没有明说，叶夕却听得太阳穴突突地跳——

不止是玩物，还是练功的工具？

那颜朴淙到底是什么人？

光是这个名字，就让她莫名地不寒而栗。

曾经的叶夕，是个活泼外向的女孩，出身普通人家，又有一份温柔善良在里头。所以平日很得同学、朋友喜欢。然而乐极生悲，就在她大学毕业前夕，路遇车祸，一命归西。

这样性格的叶夕，在一夜的惊惶绝望后，慢慢恢复了镇定。她甚至告诉自己，往好的方面想，自己其实是获得了重生的机会。虽然这个颜破月的过往，实在又糟糕又离奇。

尽管重新振作，她所处的环境却非常紧迫，没有给她丝毫喘息的机会。因为她被当成尸体，饿了一天一夜，已是饥肠辘辘；另一方面，听随雁他们闲聊说，过几日那颜朴淙就要来别院看望“她”。

她必须在那之前逃走。因为如果颜朴淙武艺极高，他很可能就会察觉她死而复生。虽然对这个男人几乎毫无印象，但是想到他做的那些事，就让她避之唯恐不及。

至于就算真的逃出去了，没有身份，没有钱，如何安身立命，却不是她立刻能想到的问题了。

可又等了一天一夜，还是没有机会。陈随雁和另外那人虽不是一直在她的房间，但这庄子本就不大，时而能听到他俩走动、说话的声音。

叶夕等得都快绝望了。她甚至开始做“成为颜破月”的心理准备——这样至少能活下去。可是要如何让颜朴淙相信自己死而复生？这个时代，有没有鬼怪灵异之说？她不会被当成妖孽烧死吧？

就在她惴惴不安的时候，机会来了。

第三日傍晚，陈随雁两人照例在她的房间外头的门檐下喝酒，低语了几句，那陈随

雁忽然笑道：“去看看又如何？若是中意了，你我兄弟又不是没有钱银，赎回来做老婆便是。”

另一人却迟疑：“可是……”

陈随雁淡淡道：“便做对食夫妻又如何？”

这两日，叶夕听他们闲聊，大概也知道两人被送到颜破月身边看守时，已经不能人道。不知是何原因。

两人又聊了一会儿，却原来附近庄子里有一私窑，新进了两个年轻美貌的窑姐。陈随雁两人以前年轻力壮，也是喜爱美色。然而不能人道之后，已久不能尝个中滋味。约莫是心有不甘，想学宫中宦官，买些美貌女子，做对食夫妻，满足扭曲的欲望。

后来都是些下流话语，叶夕听得对这两人渐生恶感，只想把耳朵塞住。

幸运的是，两人的酒越喝越多，最后便要出庄去寻花问柳。另一人还有些迟疑：“小姐尸身在此，离了守卫，恐不妥。”

陈随雁却笑道：“将军还未来，你就如此紧张。此事你我二人又不是第一次干，怕甚？且一具泡在毒水中的尸身，谁能盗走？”

叶夕心头一凛。

过了一会儿，脚步声终于远去了。又过一阵，偌大的庄园，竟半点声音都无。叶夕几乎是颤抖着从坛中爬出来。

这时却发觉双足有点沉，低头一看，是一对润润的金环，套在脚踝上。这让她觉得恶心——曾经的颜破月，被当成宠物养起来了么？

蹲下想解掉，却发觉那金环不大不小、丝丝入扣，竟半点也脱不下来。索性也不管了，她跌跌撞撞到了屋门口，望着幽暗的夜空、沉寂的山岭，眼泪差点掉下来。

暗自平复了一会儿，她从椅背上抓起陈随雁丢下的一件外衫，将身躯一裹，又在房中翻找一阵，所幸找出了一锭银子，一些吃剩的饭食。胡乱扒了几口，又带上几个馒头，趁着夜色，用尽全身力气，跑出了深黑的庄园。在山中翻爬了两日，第三日午间，终于出得山来，到了一个寻常小镇。因她衣着凌乱，人人都以为是乞丐，并未近前。她拿银子买了衣服和食物，又学农妇用头巾挡住脸，改头换面，然后漫无目的地继续前行。

此刻的叶夕并不知道，前方等着她的，将是怎样的人生。她会在这个时代，遇到唯一的那个男人，一个正直又英俊的青年，一个视她如生命如珍宝的不世枭雄；而她这一世的名字，颜破月，也将作为传奇，与她波澜壮阔的人生一同，载入大胥朝的历史。

她也不知道，危险并未离她远去。在她逃离的第二日，一骑快马便从帝京奔出。日

落时分，已抵达别院。镇国大将军、她的义父、她的主人颜朴淙，锦衣华服，却又风尘仆仆地站在空空如也的坛前，面对连连磕头的陈随雁二人，只冷冷一笑：“是人是鬼，都要把她追回来。”

“小丫头，像极了你母亲……”

“乖，叫我夫君……”

“十六生辰之日……”

男子低沉的嗓音，断断续续的话语，宛如咒语般在脑海中徘徊，瞬间又消失得空空荡荡。

叶夕只觉得自己一会儿如在火上炙烤，浑身热得难受；一会儿又如同被塞进冰窖里，冷得筋骨都要脆断……酷热至寒的感觉反复交替，令她痛不欲生！

“啊——”她一声惨叫，睁开眼，看到空荡荡的农舍屋顶，而她一身衣服已经湿透。可怕的是，那至寒至热的感觉，还没消失。她像一只煮熟的虾蜷缩在榻上，浑身颤抖，脸色苍白……

这折磨足足持续了半个时辰，才慢慢消失。叶夕已经面无人色，躺了许久，才挣扎起身。

她不知道这具身体怎么回事，是不是病了？难道今后还会受这种折磨？

她的心情越发沉重。

逃离第四日。

颜破月离开借居的农舍，继续前行。

走了几日，她终于搭上了一辆马车。赶马车的是一对老实夫妇，当她是逃难的灾民，收了她一点铜钱，便带着她一路往东。穿过官道，又跑出密林，帝京远远被丢在身后，颜破月的心渐渐定下来——她以为自己终是逃脱了。

她与那对夫妇在承州城外分道扬镳。承州是大胥中部的最繁华的城池，大隐隐于市，这个道理颜破月是懂的。至于将来作何营生，只能走一步看一步了。

行在承州街头，望着熙攘的人群，颜破月倒是少了前几日的紧张恐惧，四处转着，想要寻个落脚之地。她毕竟是个现代大学生，又怎能想象这个时代，将军府的侍卫们，颜朴淙的心腹们，会有怎样高超的追踪手段？

去当大户人家的丫鬟？或者应该寻这城中聚居之地，找个房子先住下？

茫然地缓缓走着，街道两旁林立的摊铺，倒是琳琅满目。颜破月腹中饥饿，停步买了两个包子。付钱时，一个小贩对另一人低声说：“瞧那些黑衣人，来头必定不简单。莫非有大官要来益州了？”

颜破月心头一凛，缓缓转头望去。只见来来往往的行人中，熟悉的黑色衣衫一闪而过。是颜府侍卫！

她心头如同一盆凉水从头浇至脚下，双足也变得僵硬。小贩见她发呆，问：“姑娘，怎么了？”

颜破月：“……没事。”转身快步拐进小巷。刚走了几步，已是沉不住气，发足狂奔起来。不要！千万不要被抓到！他们竟然来得这么快！

那个阴森又强势的男人！她区区女子，如何与镇国大将军为敌？！

冷静，冷静。

尽管怕得要死，她的步伐却很稳。前方巷子口隐有喧嚣人声，应该是另一条街，只要小心，能逃出去……

“啊！”颜破月一声尖叫，因为一道黑色身影骤然出现在巷子口，挡住她的去路。那人身形高瘦，面皮细白，不是在帝京庄园负责看守她的陈随雁是谁？那个性格阴恻恻的阉人！

破月僵在原地，没说话，也没动。陈随雁微微一笑，单膝跪在地：“小姐，卑职来迟了。”

黑色骏马，如离弦的箭，踩在夏日滚烫的石板路上，出了承州城，一路往南。

颜破月如同一个破麻布袋，被打横挂在马背上。身后是一脸阴沉的陈随雁。马儿颠簸得厉害，她僵硬的视线，依然只能盯着马腹下不断倒退的地面，恶心得想吐。

可她脑中却十分警惕。

不对劲，这个陈随雁不对劲。

帝京在西北，他为何带着她一路往南？且城中多名颜朴淙的侍卫，他为何独自一人带她出城？

这一点，原身体的记忆并没有提及。按下重重疑云，颜破月只能静观其变。

二人一直行到第二日黄昏，到了一家荒郊客栈才停步。

陈随雁将破月扔在床上，兀自打地铺。破月疲惫至极，很快便迷迷糊糊了。

不知睡了多久，她忽地惊醒。睁眼一看，陈随雁举着烛火，站在床边。只吓得她浑身一抖。

“小姐，卑职有话问你。”他皮笑肉不笑地说。

颜破月只得咬着下唇点头：“好。”

陈随雁却是一怔。

女子的嗓音很娇软，仿佛跟她苍白、精致、幼嫩的身子一样，轻轻一捏就会碎。

可这份美丽的精致，却永远也不会属于他。

他原本是东南军中一名游击将军，年轻气盛，前途无量。三年前随颜朴淙回京述职，却在颜府赴宴时，误入花园，偶遇正在放夜灯的颜破月。一时惊为天人，借着酒意，想要结识。

匆匆赶来的同僚慌忙阻拦，说这女子岂是你可觊觎的？她可是，她可是大将军的心头肉！

陈随雁情愫初生，接下来的日子，难免辗转难眠。梦里日里都是颜破月妖冶清丽的容颜。

后来就意外坠马，从此不能人道……

这时大将军忽然召见，询问伤势后，问他愿不愿意做自己的亲卫。将军亲卫乃心腹嫡系，他日外放，必然升迁。他自然是愿意的。

谁知大将军将他调到内院，远远守卫颜破月的安全。他虽心灰意冷，但能远远瞧她一眼，已觉满足。

然而一个意外的机会，让他得知，坠马之事，竟是颜朴淙一手安排……

思及往事，陈随雁对颜破月哪里还有半点情意，只余怨愤。红颜祸水，当真不假。

“颜朴淙是如何用你练功的？”他沉声道。

颜破月忽然就想到早晨体内寒热交替的气流，颜朴淙的练功方法，莫非就与那古怪的气流有关？

陈随雁见她神色，知道自己猜中了。他倏地抓住她的衣襟：“说！是不是颜朴淙每夜与你行夫妻之事，便能功力大增？”

颜破月本就是处子之身，颜朴淙一直等她十六生辰才圆房，此时当然摇头：“他……他并未与我圆房！我是毒水里泡大的，不能圆房。”

陈随雁一怔，一时惊疑不定。猛然瞥见火光中颜破月脖颈微垂，娇颜如雪，顿时便

不信了。

“你骗我。”他冷冷道，“如果不圆房，他如何从你身上获取元气？”

“……喝我的血！”颜破月灵机一动，抢着说道，“他喝我的血，每日……每日一小口。”她不是毒水里泡大的吗？如果陈随雁喝她的血，会不会……

陈随雁眼睛一亮。其实比起采阴补阳的离奇说法，他更相信喝血这种实实在在的做法。武林中就有药师圈养毒蛇，喂食各种珍贵之物，最后生饮蛇血，功力大增。

见他神色松动，颜破月知道自己是躲不过了。

现下知道陈随雁心中所求，颜破月倒不似初时那么紧张恐惧了。

她挽起袖子，将手腕递到他唇边：“陈将军，其实……我并不愿意留在颜朴淙身边。咱俩是站在一边的。我只求离开颜朴淙，获得自由；而你为了练习神功。咱们结为盟友，各取所需，怎么样？”

陈随雁神色微震。

以他的小心谨慎，自然会怀疑颜破月欺骗自己。而她明明为他所制，却大言不惭要“结为盟友”，着实也有些不知好歹。

但眼前的皓腕如霜，冰清玉洁，看起来实在无害。而他对于神奇武功的向往实在太强烈，他终于忍不住张嘴，粗粝的牙齿咬住她的手腕。

陈随雁的动作毫不斯文，咬得吸得都很用力，颜破月疼得全身发紧，小脸微红，拼命忍着，一动不动。

颜破月见他完全没有停下的意思，慌了。想要抽回手，却被他大手狠狠抓住，捏得死紧。

“陈将军！不可！多饮……多饮你虚不受补，会走火入魔！”她胡乱说道。

陈随雁这才猛然回神，一下子松开她。

她跌坐在地上，偷偷打量他的神色。

陈随雁擦干嘴角血迹，原地打坐运气。过了一会儿，睁开眼，竟然有喜意：“果然有股寒热气息在体内，只是较为微弱。”

见他面色不显苍白，反而红润了几分，颜破月在心中暗骂一句，只得笑道：“将军，我猜想要长期饮用才能见功效。”

陈随雁已露出舒心的微笑：“应当是如此。”



第二章 惊鸿初遇

四月初七，帝京云如轻烟，柳絮飘扬。

九卿之一、卫尉大人兼镇国大将军颜朴淙的府邸，此时却是落花满地，寂寂无声。

高官圈养姬妾、变童，在大胥朝并非什么特别的事。而官声廉明的颜朴淙跑走了个变女，根本未在夜夜笙歌的帝京引起什么波澜。

但是颜府上下，从管家到侍女，却都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

单是数日前她误服过量毒虫身亡，便让颜朴淙处死了一大批侍从；而她死而复生，离奇逃匿，更令颜朴淙将当日负责诊断的医官、侍卫统统打入死牢。

此刻，颜朴淙靠坐在软榻上，面目沉寂，眸色阴冷。这位三十五岁的朝廷重臣，乃是寒门之子，自小天资聪颖，才识过人。以十八岁少年之资荣点状元，多年官场历练，他城府极深，行事老练。

而至于为什么圈养颜破月为养女，且用以修炼武功，却是另一段渊源了。

一名侍卫跪在几步远处，正低声禀报：“照属下发现的踪迹推断，许是陈随雁这厮……挟持了小姐，逃了出去……属下已加紧追捕，务必早日将小姐寻回……”

颜朴淙沉默半晌。

若不是他身负京畿戍卫要职，不能擅自离京，此刻早已快马赶往益州，将那失而复得的丫头捉回来……

“你去吧。”他淡淡地对侍卫道，“寻得他们时，陈随雁不必留了。”

虽然跟陈随雁在一起还有危险，但是此刻的颜破月无论如何没有想到，在之后的几日子里，她竟然还会如货物般，被人易手数次。而权神通天的颜朴淙亦不知，自己从小养大的这名女子，竟会如鱼入大海，从此难寻……

距离两人离开帝京，已经三日了。

这一路下来，颜破月更觉得陈随雁比她想象的还要厉害。他极善逃匿，命颜破月用锅灰，每日在脸上均匀涂抹，带着她东躲西藏，竟真的没被手眼通天的颜朴淙抓获。有好几次，她在镇上看到疑似颜府护卫的人影，却都被陈随雁带着避过。

但大概是被他们追得极紧，两人一路绕行，竟是渐渐往南去了。

这日傍晚，两人抵达中部益州最大的城池——旬阳。

因已有好几日没见到追兵，陈随雁的心情也松弛了几分，这晚，两人安安静静地坐在客栈角落里吃饭。颜破月想着如何找机会逃脱，陈随雁想着今后的路线出神。

他忽地感觉到数道锐利的目光，正往这边看过来。他猛然回神，定睛一看，却只见右侧的一张桌前，坐了五个男子，个个低头饮茶，没人瞧着这边。

他仔细打量那五人，只见他们身着锦衣，似乎极为华贵。高矮胖瘦各有不同，有的是比他高出一个头的大汉，坐在那里像一座大山；有的却瘦小佝偻，像个老头子。

他们的第一个相同点是，相貌都长得极为丑陋，有的鼻子很大，几乎占了半张脸，眼睛却小得找不到；有的一脸黑麻子，要很仔细才能在这些麻子里，找到他们的五官。

他们的第二个相同点是，都带了兵器，且个个印堂饱满、体格结实，偶尔一个人抬起头，那目光也是锐利逼人。

陈随雁一看，就知道他们是练家子。他收回目光，对颜破月低喝一声：“上楼。”

关上房门时，他明显看见那五人全都抬头看过来。这令他越发不安——若是他们夜间发难，他们又如何逃出去？这些人到底什么来历？

“他们是不是颜朴淙的人？”忽听颜破月紧张地问道。原来她也早早察觉到，那几人总是看向他们。

陈随雁沉吟片刻，正要说话，忽觉一股极冷极霸道的气息从腹中升腾而起，他喉中一甜，一口热血便喷了出来。

颜破月呆呆地望着他，他怔怔看着满地血迹星点。

尔后他猛地抬头，满眼阴霾：“贱人！你骗我！”

不等陈随雁细想，一股炽烈如火的气息又再次升腾而上。这一次他没那么轻松了，只觉得眼前一黑，“哇”一声，吐出一大口鲜血。他全身脱力，一下子坐在地上。昔日

丹田中充盈的内力，此时竟似都被那寒热气流所阻，半点提不起来。

颜破月吓了一跳，不由得倒退一步。

陈随雁一动不动、原地打坐。颜破月看着他，不敢动，也不敢出声。他足足调理了有半个时辰，才觉得那寒热气流暂时被压了下去，重新能提气运功了。

“贱人！”他站起来，一把抓住她的衣领，“你的血有毒？对不对！差点把我害死！你这个贱人！你一直在骗我？”

颜破月吓得魂飞魄散，忙道：“不会的！颜朴淙每天都是这么喝血的啊！会不会……会不会还有其他辅助法门，咱们不知道？又或者、又或者过段日子，就会好？”

陈随雁虽心急如焚，转念一想，又觉得她说得似乎有理。但方才内力尽失的感觉，实在令他害怕。他又气又怒，抬掌又要再打，忽地手掌停在半空中。

他脸色微变。

他听到门外传来轻微的脚步声。

光冲着脚步声，已显示出上乘的轻功。

他轻点颜破月哑穴，避免她出声示警。

颜破月从地上缓缓爬起来，走到角落，望着窗外。

片刻后，窗上映出五个高矮胖瘦不一的影子。

“大哥，点子还在里头呢。”其中一个道。

另一人答道：“那男的不敢跑，也跑不了。春宵苦短，莫要那小娘子久候，我们这便进去吧。”

话音刚落，房门被推开，五人闪身而入，笑嘻嘻地看着屋里的两人。

“兄弟，跟你商量个事。”那胖子道，“我们益州五虎看上了小娘子，你留下她，我们放你逃命，好不好？”

陈随雁神色一变。

他虽是军中之人，却也听过益州五虎的大名。这五人自恃武功高强，在益州地界横行霸道，无恶不作。

他没有把握胜过他们，但颜破月是他费尽心机所得，怎能拱手相让？

他沉吟道：“素闻五虎乃侠义豪杰，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

他长剑出鞘，宛若惊鸿，直刺那胖子心口！

两人相距甚近，武功又不相伯仲。这一击居然被他得手！胖子虽侧身急避，陈随雁的剑锋却依然在他衣襟上削了道长长的口子，然后顺势抵在他脖子上，令他动弹不得。

忽听另一个声音冷笑道：“放开我大哥！”

却是五人中最瘦小的汉子，已站到颜破月身旁，单手擒住了她的脖子。颜破月被他鬼魅般的身手吓得魂飞魄散，现在却只盼着陈随雁赢了。

可惜天不遂人愿。

那胖子虽被陈随雁所制，却毫无惧意，嬉笑道：“兄弟，我们五个，你一个。我死了，你媳妇死了。但我还有四个兄弟，足以将你切成碎片！这么算来，还是我们占了上风。须知我益州五虎一旦出手，却无半道而返的道理。今日我就算死在这里，我兄弟也要这娘子。”

陈随雁听过他们要色不要命的传闻，心知他所言非虚，一时竟没了对策。

忽听那瘦小的汉子低呼一声：“大哥，你们看！”

众人循声望去，却见他伸出长指在颜破月脸上一摸，黑漆漆的脸上，顿时露出一道羊脂玉般晶莹细腻的肌肤。

五虎都看呆了。其中一人道：“大哥好眼力，果真绝色。”

那胖子得意地笑道：“那是自然。我见她面黑如炭，手却白如嫩豆腐。又听她嗓音十分娇美动人，便知这小子是故意藏着美人呢。”

“却不知这身子，是否也一样白滑？”那瘦小汉子道。言毕，五人同时纵声大笑。

颜破月从穿越至今，还没像今日这样恐惧过。只觉得五虎像极五条脏兮兮的毒蛇，令她心惊胆寒。她只能祈求地看着陈随雁，希望他不要丢下自己。

可陈随雁怎会是不识时务之人？若是危急性命，他自然不会为了一个颜破月跟五虎蛮干。

况且他现在对颜破月的吸血说法还有怀疑，心想颜破月说过她的身体有毒，正好拿五虎验证。若是真有毒，五虎自然会死，他也不用白费力气；若是无毒，看他回头如何收拾这女子。

他才不管颜破月是否愿意。

于是他心生一计，忽然道：“不打不相识。在下自知不是五虎对手，愿与五位兄台化干戈为玉帛。”

五虎一怔，俱是哈哈大笑。颜破月瞪大眼，不是吧……陈随雁舍得将自己这活生生的练功法宝相让？

陈随雁道：“不瞒诸位，她是小弟结发妻子。小弟今日输在英雄手上，可以将发妻相让，但也有两个不情之请。”